**内蒙古财经大学2016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办法**

**一、调剂政策**

1．符合教育部调剂政策和我校报考条件（见我校201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）的考生，初试单科成绩、总分均在国家B类地区复试分数线以上,报考专业与我校招生专业相同或相近(统考科目相同)。

2．我校原则上不调剂三本生，不调剂同等学力考生、不统考数学三（或以上）和英语的考生。

**二、调剂程序**

1、3月18日起申请调剂的考生登陆研招网调剂系统申请调剂相关专业。

　　2、调剂考生复试名单的确定

　　我校研招办按考生申请调剂时间、初试成绩、在校表现、申报专业与本科所学专业的相关性，以及我校各专业生源等因素，确定调剂考生复试名单。

**三、调剂承诺**

所有调剂考生每人预交第一年学费并签订《内蒙古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调剂承诺书》见附件，资格审查时直接到我校研招办办理相关手续。

申请调剂的考生如通过我校复试并被公布拟录取名单后，考生若24小时内不在网上确认“待录取”状态，或录取后不按期报到（不可抗力因素除外），我校将向相关平台传送其不守承诺的诚信记录。

**申请调剂的考生如有疑问，请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咨询平台咨询。**